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**哈尔滨商业大学**）的（**校园物业服务项目(二次)**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**校园物业服务项目**），属于（**物业管理**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**哈尔滨市医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**），从业人员**241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2034.965041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1394.942112**万元，属于**小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**校园物业服务项目**），属于（**物业管理**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**牡丹江万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**），从业人员**85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3676.568976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3757.563801**万元，属于**微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市医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牡丹江万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2月23日

## 八、监狱企业

采购单位、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：

我公司非监狱企业。

投标人名称：哈尔滨市医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牡丹江万达电梯工程  
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2月23日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001]SC[GK]20230060-1第(1)包 2024-02-22 22:46:30

哈尔滨市医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-02-22 22:46:30



## 九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采购单位、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：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投标人名称：哈尔滨市医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牡丹江万达电梯工程  
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2月23日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001]SC[GK]20230060-1第(1)包 2024-02-22 22:46:30

哈尔滨市医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-02-22 22:46:30